御史孫公墓表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御史孫公墓表
作者：元好問　金朝

本作品收錄於《元好問集/22》

正大中，內帑被盜，所失皆慈聖宮珠具，上怒甚，公時為監察御史，被詔按其事，而無跡可尋。法官讞疑，欲棄守者市，公執奏緩之，會赦得原。汴民李氏女有姿色，已許嫁矣，首相白撒之侄恃勢奪婚，且欲以為妾。夫家訴於官，官畏徇不為理，遂訴於公。公為奏聞，詔還已許。八年，親享太廟，郕國夫人溫敦氏過廟門而不偃蓋，公劾奏以為失臣妾禮，上不忍加姨母罪，敕有司杖御者百，仍罰俸以愧之。舊制，承天門非犒軍不登。一日，上無故登焉，公奏：「人主不可示民不信」，上即日為公犒軍。庚寅、辛卯以來，雖軍出屢勝，而亡徵已具。危急存亡之際，大夫士以自保為幸，或高蹈遠引，脫屣世務；或酣歌縱酒，苟延歲月。公獨正色立朝，耿耿自信，言事數十條，藹然有承平之風。《詩》所謂「風雨如晦，雞鳴不已」者，唯公有焉。

公諱德秀，字伯華，其先涇州長武人。大父皋，遭靖康之亂，流寓太原之文水，因家焉。父稟，資稟淳直，樂於為善，時與羽人禪客遊，尤喜賙恤貧乏，或養之終其身，且葬祭之。用公貴，贈朝列大夫。有子五人，公其長也。幼穎悟，有學性。及長，遊太學，有聲場屋間。至寧元年，以三赴廷試，試補御史掾。興定六年，中開封府解試，魁台掾。考成，升尚書省掾。數月，以母樂安縣太君成氏春秋高，乞歸侍。俄辟權國史院編修官。元光初，以選充豐備倉監支納官。正大元年，擢詞賦進士第，授奉直大夫。三年，辟京兆雲陽令。行省以長安劇邑，而令非其人，用便宜以公易之。雲陽之人相率請留，詞旨懇切，宰相不能奪，還公雲陽。六年，權行省左右司員外郎。七年，拜監察御史。終更授太府監丞，遙領同知鎮南軍節度使事。

壬辰之變，微服出汴京，客居大名，鬱鬱不樂，竟以成疾。以明年冬十有二月朔，春秋五十，終於寓居，權葬某所。娶要氏，吉州倅伯升之女弟，封樂安郡君。子男三人：長

頤，次觀，次孚，皆習儒業。女二人：長適祭酒吉州馮內翰子駿之子亨，次適進士太原王楫。孫男五人：崇仁、崇義、崇禮、崇智、崇信，皆習儒業。女孫五人，尚幼。

公美鬚眉，容服甚都，家居整肅，遇物以誠，臨官事官有法，絲髮不少徇。其憂國愛君，出於天性。惜其遭罹季末，抱利器而無所試，見於行事者止此而已。季子孚以王內翰百一所撰家傳來乞銘。僕於公為鄉人，敢用所以知公者為之銘，以致懷賢之思。其銘曰：

和臣不忠，忠臣不和。碑石有銘，百世不磨。公起太原，儒素為家。以貌言而觀，卜其柔嘉。怫然聞義而起，勇莫我加。創罷我扶，剛癉我訶。不量寸鐵之微，訴九閽而磔妖蟆。白筆風生，朝著無嘩。宗周不綱，蕩而頹波，亦有不二心之臣。哀喪亂之弘多，幸大福之可再，憤卻曰而麾戈。念君平生，慨然長嗟。委蛇委蛇，豸冠峨峨。蓬蒿一丘，窘此澗阿。天之廢商久矣，公其如命何，公其如命何！

此金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